

合同编号：



GSSGS2500402CGN00

甘肃省财政厅线路租用及服务 项目合同

合同备案号: 2025HTBA00953

合 同 编 号 : 2025062

甲方（采购单位）：甘肃省财政厅

乙方（供 应 商）：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

1950年10月

中国科学院图书馆

2052085

甘肃省财政厅线路租用及服务项目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甘肃省财政厅线路租用及服务项目”（采购编号：GJDY2025002）招标结果，甘肃省财政厅（以下简称甲方）与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编号：_____

二、总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实施条例、管理规定、仲裁规则，及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就甘肃省财政厅线路租用及服务项目签订本合同。

1. 项目需求、数量等信息详见技术要求响应说明书。

2. 价格解释：合同价格包括成本、税款等全部服务费用。如遇不可抗力或市场显著波动等情况，双方应协商调整合同价格。

3.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技术要求响应说明书、投标文件及其附件、中标通知书、相关规范和标准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如果技术要求响应说明书的内容与招标文件及其附件、中标通知书不一致时，以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和中标通知书为准。

三、服务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广域网线路租赁

甲方租用乙方 MSTP 专线电路，用于财政系统广域网互联，专线数量共计 101 条，其中：长途 13 条，区间 68 条，区内 20 条。详见下表：

线路类型	带宽	连接部门	数量(条)	备注
长途	100M	省财政厅-市州财政局	13	
本地	100M	省财政厅-兰州市财政局	1	
区间	40M	市州财政部门-县财政局	68	
区内	40M	市州财政部门-县财政局	19	
总计			101	

2. 互联网线路租赁

乙方提供 500M 互联网线路服务,用于甲方互联网办公,并提供 SIM 卡 1 张,用于甲方信息机房报警系统短信发送。详见下表:

服务名称	参数	用途	数量	备注
光纤线路	带宽 500M	互联网访问	1 条	
SIM 卡	电信短信流量卡	机房报警系统短信发送	1 张	

3. VPDN 专网接入服务

乙方提供 VPDN 专网接入服务,用于甲方搭建移动办公网络。

四、服务要求

1. 数据传输安全要求。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线路传输中的数据安全性,若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甲方数据传输丢失等,乙方承担所有责任。乙方要做好线路的日常维护和巡检,及时发现线路故障并通知甲方,不得无故中断线路,确保甲方线路通畅和业务系统的稳定运行。

2. 安全管理要求。乙方严格按照财政部《财政网络安全总体策略》和双方签订的《财政专网安全责任书》,管理运营好全省财政广域网,在财政部门审核的基础上,按要求接入横向网络,确保全省财政专网安全稳定运行。《财政专网安全责任书》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效力。

3. 线路资产管理要求。乙方负责摸清全省采用电信线路接入财政专网底数,须向甲方提供详实的全省财政专网横向连接情况明细表,包括但不限于:接入单位名称、通讯地址、IP 地址、专线类型、带宽、资费、数量等。

4. 故障处理要求。乙方负责全程处理甲方在接入和使用租用电路业务过程中出现的技术故障。提供 7×24 小时服务,故障申告后 5 分钟内予以响应,一般线路故障在 2 小时内修复,一般性设备故障在 4 小时内修复,重大故障在 24 小时内恢复。在 30 个自然日内,如因乙方原因造成单条线路中断超过 2 次或单次中断时间超过 4 小时,甲方扣减该条电路当月 50% 月租费;如单条线路中断超过 3 次或累计中断时间超过 8 小时,甲方扣减

该条电路当月月租费。如因乙方原因线路中断造成较大不良影响，甲方除扣减该中断线路的当月月租费，还扣减与该中断电路相关的辖区内所有线路的当月月租费。

5. 线路巡检要求。乙方每月对甲方租用线路进行巡检，提供线路运行维护报告，征求甲方服务意见，持续改进服务质量。

6. 网络测试要求。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对出口带宽进行现场测试，并提交测试报告，并按月提供出口带宽使用情况。

7. 重保服务要求。全国财政会议、全省经济调度会等甲方指定的重要会议期间，乙方提供现场技术支持服务。

8. 售后服务要求。乙方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承诺，技术支持的手段、方式，响应和故障修复时间，客户经理、技术支持等人员的姓名和联系方式。

9. 安全保障要求。

应急管理：针对可能发生的重大事件，乙方制定对应的应急预案，并通过应急演练发现演练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进而对应急预案和演练进行优化。

提供安全加固服务：乙方根据对网络连接设备漏洞扫描所发现的漏洞和安全隐患，进行安全加固服务，提高软硬件设备的安全性、可靠性。

10. 服务团队要求。乙方需保证运维人员稳定，未经甲方同意，不得随意变更运维人员。确需更换运维人员的，需经甲方同意后方可调换，并按要求做好接替人员的上岗培训和交接工作。

11. 文档要求。乙方需提供线路运行维护过程中形成的一切文档，包括但不限于工作巡检报告、月报、年报、运维记录和相关工作总结等文档资料，并及时提交给甲方。

12. 其他要求。乙方严格按照《甘肃省财政厅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项目运维服务考核办法》工作要求开展服务，严格执行甲方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项目考核办法相关要求，按照业务保障、数据服务、人员管理、工作纪律、安全保密等五类

内容提供服务，甲方严格按照协议及考核办法相关规定进行项目验收。乙方及乙方人员应严格遵守《保密法》、《网络安全法》、《数据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等法律法规，并与甲方签订《保密协议》，同时遵守甲方制定的保密、安全等办法和相关工作要求。

乙方视甲方为重要客户，乙方优先、优惠向甲方提供各项新业务体验、个性化解决方案和租用电路业务的咨询、组网建议等综合优质服务。

乙方依据相关规程和规范对出租业务进行维护。乙方所提供的线路为带宽不低于承诺的专线电路带宽。如果服务期间，国家颁布新的电路资费标准，在新的资费标准生效前由甲乙双方协调制定新的资费标准。

五、服务期限：2025 年度

六、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1538000.00 元（大写：壹佰伍拾叁万捌仟元整）

七、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甲方组织初步验收，若验收合格，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中 50%的应付金额；年底前甲方组织项目终验，若验收合格，支付合同金额中 50%的应付金额。该阶段未支付款项可以优先扣除乙方产生的违约金。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前，乙方须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视为甲方违约。乙方不得以甲方拒绝付款为由拒绝或拖延履行合同项下任何工作或义务。

八、合同履行地点：甘肃省财政厅指定。

九、合同各方权利与义务

1. 本合同所提出的是最低限度的服务要求，并未对一切服务细节做出规定，乙方应保证提供符合本合同和响应文件中技术要求的相关服务。

2. 在签订合同后，甲方保留对合同提出补充要求和修改的权利，乙方应允诺予以配合。如提出修改，具体项目和条件由甲乙双方商定。

3. 乙方应按照甲方规定的服务要求提供服务，并进行日常考核和阶段性考核，考核结果作为支付项目款的主要依据。

4. 乙方按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甲方组织验收并根据乙方服务情况和开具的与支付金额相等的合法增值税发票支付结算，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

5. 违约责任：乙方应依据合同规定的时间和内容提供服务，如不能，由此给甲方带来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6. 因乙方过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缺陷、操作违规、安全管理疏忽等）导致本项目发生重大事故，造成人员伤亡及财产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相关责任。包括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直接损失（包括赔偿金、应急处置费用等）等民事责任；导致甲方受到行政处罚的，乙方应承担赔偿甲方缴纳的行政处罚中的罚款、整改费用、调查费用等。

7. 甲乙双方应签订保密协议，保密协议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

十、经济责任

（一）甲方责任

甲方应保障乙方在服务内容当中的安排事项及其他合理需求。

（二）乙方责任

（1）乙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者解除合同，否则按约定赔偿甲方全部损失，含违约金、诉讼费、律师费等。

（2）由于乙方的原因导致甲方或其他任何第三方受到财产损失和人身伤害的，乙方负赔偿责任。如因第三人的过错造成损失的，乙方在赔偿后，有权向第三人追偿。

十一、风险责任

因国家政策原因，导致双方无法履行合同的，各自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十二、合同解释

如合同条文存在歧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又无明文规定，由甲方提供解释，该解释应依据交易习惯和双方订立合同的目的进行，以维护交易安全和社会的公序良俗。

十三、违约责任

1. 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合同的条款，全面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

2. 甲方对项目进行验收时，如乙方提供的服务等验收不合格或者因乙方原因违约的，乙方应承担合同总金额 20%的违约金，且甲方有权责令乙方进行整改后再次组织验收，仍无法通过验收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返还已支付的项目费用以及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的四倍计算利息。

3. 乙方擅自转包或分包本合同服务等事项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可要求乙方承担不低于本合同总金额 20%的违约金，给甲方造成的其他损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4. 若乙方未按约定履行相关伴随/维修义务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合同总额 10%的标准支付违约金。若约定的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实际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补足责任。

5. 若乙方违约，乙方除向甲方按合同约定支付违约金并赔偿损失外，还应承担甲方因向乙方主张违约责任所支付的必要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调查取证费等费用。

十四、保密责任

1.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因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所知悉的第三方系统原有的源代码和技术文档等以及甲方和有关单位的数据及相关资料泄露给任何第三方。

2. 乙方应当将因履行本合同所涉及的相关技术资料全部提交给甲方，并且不得以复制、拍照等方式将上述相关技术资料泄露给任何第三方。

3. 乙方应当建立内部保密制度和采取保密措施，避免与本合同项目无关的乙方其他人员获悉上述保密信息及第 2 项所述的相关技术文档。乙方应对其人员发生的泄密行为承担全部责任。

4. 乙方应当履行的前述第 1、2、3 项保密义务并不因本合同提前解除或终止而相应终止，本合同提前解除或终止的，乙方应当持续履行保密义务。如果乙方未按照约定履行保密义务的，应当赔偿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并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10%的违约金，对泄密行为承担全部责任，如果项目未履行完毕或未通过

甲方验收的，甲方还有权提前解除合同。

5. 乙方发生泄密后应立即采取阻断传播、数据恢复等措施，并在 24 小时内书面通知甲方。若因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或网络安全保障义务（包括但不限于技术缺陷、管理疏忽等），导致甲方数据泄露并受到行政处罚的，乙方因承担以下责任：

（1）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数据泄露产生的直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行政处罚中的罚款、整改费用、调查费用等）；

（2）若甲方已先行缴纳罚款，乙方应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及相关凭证后 15 日内向甲方全额偿付。本条责任不适用于因甲方自身过错、不可抗力或第三方行为导致的损失。

十五、不可抗力

本合同任何一方由于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合同时，均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报对方，并自通报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提供有关主管部门的证明。确有证明的，双方可就合同履行或终止，及相应责任免除另行协商解决。

十六、合同纠纷的解决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凡发生与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应当本着精诚合作，相互谅解的态度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十七、合同的终止

1.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持续有效，本合同可按照约定或者法定方式终止。

2. 除另有约定外，本合同的终止按如下约定：

（1）双方协商一致，可以终止本合同。

（2）如果一方未按本合同约定履行义务，使得守约方丧失应得利益，或者给守约方造成严重损失时，守约方可以提出解除合同；任何一方若有依据证实另一方无法继续履行合同，可提出解除合同。

十八、其他事项

1.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甲、乙任何一方若需对本合同内容进行说明、补充或变更时，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后，可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中与本合同有冲突的部分则以补充协议为准。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向第三方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2. 合同附件为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效力。
3.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GSSGS2500402CGN00

甲方（盖章）： 甘肃省财政厅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 696 号 电话：0931-8891466 邮编：730030	乙方（盖章）：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甘肃分公司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平凉路 405 号 电话：0931-8868688 邮编：730030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日 期：2025 年 5 月 26 日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日 期：2025 年 5 月 26 日
经办人：  日 期：2025 年 5 月 26 日	经办人：  日 期：2025 年 5 月 26 日
	账 号：2703001629200011962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兰州庆阳路支行 开户行地址：兰州市城关区庆阳路 163 号

附件 1

通用合同条款

1. 定义

本合同下列词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甲方和乙方（以下简称合同双方）已达成的协议，即由双方签订的合同格式中的文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组成合同部分的所有参考文件。

(2) “合同价格”系指根据合同规定，在乙方全面正确地履行合同义务时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格。

(3) “货物”系指乙方按合同要求，须向甲方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器、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技术资料和其它材料。

(4) “服务”系指合同规定乙方需承担的运输、保险、安装、试验、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服务以及其它类似的义务。

(5) “项目现场”系指将要进行货物安装或服务的地点。

(6) “天”指日历天数。

2. 原产地

原产地系指货物的开采、生产地，或提供服务的来源地。

3. 技术规格和标准

本合同项下所供货物或服务的技术规格应与采购文件技术总则及技术规格中规定的标准相一致。

4. 专利权

乙方须保障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服务及其任何部分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和费用责任。

5. 安全要求

乙方需按照相关技术标准和管理规范保证系统运维安全。

6. 付款

6.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6.2 乙方应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交货或服务。交货或服务后甲方按合同

规定验收后付款。

6.3 甲方将按合同条款前附表规定的付款条件安排付款，乙方按要求提供税务发票。

7. 伴随服务

7.1 乙方还应提供以下服务：

(1) 承担在质量保证期内的所有义务；

(2) 负责对甲方人员进行技术培训。

7.2 伴随服务的费用应含在合同价中，不单独支付。

8. 权利和义务

8.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8.1.1 甲方有权对乙方服务过程中的各项工作进行监督。对乙方在服务过程中不符合相关工作规定提出整改要求。

8.1.2 甲方应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得要求乙方从事违反法律规范的服务。

8.1.3 甲方应为乙方开展运维服务提供必要的资料和协助。

8.2 乙方权利和义务

8.2.1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与本合同约定及其附件所列内容一致的技术服务，并保证充分的项目实施技术力量和现场服务支持。

8.2.2 乙方应保证已经完全理解甲方对本项目信息安全防护的相关要求和标准，严格按照甲方要求做好安全防护。

8.2.3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所有功能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反上述法律规范的情形。

8.2.4 乙方应整理并向甲方提供项目运维服务全过程的所有技术文档和相关资料。

9. 误期赔偿

除合同第 10 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应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它补救方法，赔偿费按合同总价款每天 0.1% 计收。但违约损失赔偿的最高限额为迟交设备或未提供服务的合同价的 30%。如果达到最高限额，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10. 不可抗力

10.1 签约双方任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则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故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

10.2 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用电报或电传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 14 天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持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1. 税费

乙方应承担根据现行税法向乙方课征的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

12. 争端的解决

12.1 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时，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2.2 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部分外，合同其它部分继续执行。

13. 违约终止合同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完成项目服务内容；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相关义务；

(3) 如果甲方认为乙方在本合同的实施服务中有不正当行为。

14. 转让与分包

除甲方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15. 通知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的形式发送，该通知发送到本合同所确认的通讯地址即视为送达。

16. 合同生效及其它

16.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16.2 如需修改合同内容，双方应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修改协议作为本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16.3 采购文件中具体未尽事宜在合同中进行约定。

GSSGS2500402CGN00

成交通知书

2025/5/12 10:38

政采-服务

电子签章



成交通知书

成交编号：D03-1262000022433349J-20250425-054956-0/001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

你单位于2025年05月07日所递交的甘肃省财政厅线路租用及服务的响应文件经谈判小组评定，确定贵单位成交，请于收到本成交通知书后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具体成交内容如下：

中标价 (大写人民币)	1538000.00元 壹佰伍拾叁万捌仟元整	
项目总负责人		
采购人： (盖章)  负责人：陈嘉新 2025年05月08日	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负责人：郭伟 2025年05月08日	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盖章)  交易结果 见证专用章 2025年05月08日

1. 招标人或代理机构自行下载，由采购人、成交单位、代理机构分别留存。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自行下载存档。
2. 此件涂改无效。
3. 请据此办理有关手续。

附件 3

保密协议

甲方：甘肃省财政厅

乙方：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

根据甲方相关保密制度和规定，为明确双方在业务合作中的保密责任和义务，经共同商定，签署此《保密协议》。

第一条 定义

保密信息：指甲方向乙方提供的，属于甲方原有的下列资料及原有在信息载体上明确标示“密级”的材料和信息。网络扑拓图、网络资源规划图及各种方案、员工、领导的姓名及电话号码、网络设备的配置、服务器部署情况等非公开的、保密的或专业的信息和数据。

第二条 乙方在接受保密信息后，必须承担以下义务：

1. 对保密信息谨慎、妥善持有，并严格保密，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
2. 乙方仅可为双方合作业务之必需时，才能将保密信息披露给其直接或间接参与合作事项的管理人员、职员、顾问和其他雇员（统称“有关人员”），但应保证该类有关人员对保密信息严格保密；
3. 若具有权力的法庭或其他司法、行政、立法机构要求乙方披露保密信息，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此类要求；
4. 若乙方或有关人员违反本协议的保密义务，乙方须承担相应责任，并赔偿甲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5. 乙方向甲方借阅相关资料必须履行签收手续，在工作完成后，应如数归还，不得泄露或外传。甲方提供的任何资料，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复制；
6. 乙方必须持有国家保密局颁发的《涉及国家秘密的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证书》并负责其真实性；
7. 甲方为乙方办理的出入证等证件，不允许转借他人，工作结束，立即交还。乙方人员在工作期间，未经许可不得进入非工作部门，在整个工作期间，应

有甲方人员或甲方指定的人员陪同，在没有甲方人员陪同的情况不得在办公室内到处走动；

8. 凡与工作事项无关的内容，乙方不得询问、记录；

9.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其在本协议书项下的权利和义务转让给第三方；

10. 服务完成后，乙方应将涉密系统资料全部移交给甲方，不得私自留存或擅自处理；

第三条 乙方违反以上条款，致使甲方在相关考核中被扣分或罚款处理，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由应由乙方承担。如泄漏甲方保密事项，给国家或者甲方造成危害，甲方将依据有关法律规定，追究乙方责任；

第四条 因执行本协议而发生纠纷，可以由双方协商解决或者共同委托双方信任的第三方调解。协商、调解不成或者一方不愿意协商、调解的，任何一方都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盖章）：甘肃省财政厅

乙方（盖章）：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甘肃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日期：2025年5月26日

日期：2025年5月26日

经办人： 亮中华

经办人： 张磊

日期：2025年5月26日

日期：2025年5月26日

财政专网安全责任书

甲方：甘肃省财政厅

乙方：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

根据财政专网建设管理相关规定，为明确双方在业务合作中的责任和义务，经共同商定，签署此安全责任书。

第一条 定义

1. 财政专网：指连接各级财政部门、预算单位、人民银行各级国库、代理商业银行分支机构以及有关信息资源共享部门的非涉密网络，为各级财政部门开展财政业务工作及内部办公管理工作提供重要支撑。

2. 纵向连接：财政系统内部建立的省财政厅到市（州）、县（区）的纵向网络连接。

3. 横向连接：指各级财政专网与预算单位、人民银行、代理商业银行、非税执行单位、信息资源共享部门等单位之间的网络连接。

4. 专线：指在广域或城域连接中使用光纤，或者租用运营商 SDH/MSTP、DWDM 链路、PTN 等进行互联的专用线路。XDSL 等其他接入方式不属于专线。

5. 电子政务网络：指国家电子政务外网和各级党政部门已建成的非涉密专网。

6. MPLS VPN 网络：指运营商利用 MPLS VPN 技术提供的网络服务。

7. VPDN 网络：指运营商基于 L2TP 等技术为客户提供的一种性对可控的网络接入方式。这种接入方式须提供对终端的认证功能，数据经过隧道传输。

第二条 乙方在做好财政专网纵向网络线路运营维护的基础上，负责监督指导全省电信公司做好财政专网横向接入管理工作，承担以下责任：

1. 财政专网采用审批准入制度，财政部门负责准入审批，乙方提供技术支持服务，不能代替财政部门行使审批权。

2. 乙方应确保财政专网纵向网络采用专线或电子政务网络作为通信线路，横向网络采用专线、电子政务网络、运营商的 MPLS VPN 或 VPDN 网络等方式实现接入。采用其他方式接入财政专网，须报甲方审批后，方可实施。

3. 乙方一般不得使用具有无线功能的路由器等网络设备，若确需采用具有无线功能设备，须拆除无线模块。

4. 乙方负责全面排查全省财政专网纵向网络和横向网络接入方式，对不合规的接入方式在一个月内完成整改。

5. 未经甲方授权，乙方不得更改财政专网网络结构。

6.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线路传输中的数据安全性，若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甲方数据传输丢失等，乙方应当承担所有责任。乙方要做好线路的日常维护和巡检，及时发现线路故障并通知甲方，不得无故中断线路，确保甲方线路通畅和业务系统的稳定运行。

第三条 乙方违反以上条款，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合同总额 10% 的标准支付违约金。若约定的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实际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补足责任。如乙方运营管理不善，给国家或者甲方造成危害，甲方将依据有关法律规定，追究乙方责任。

第四条 因执行本协议而发生纠纷，可以由双方协商解决或者共同委托双方信任的第三方调解。协商、调解不成或者一方不愿意协商、调解的，任何一方都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盖章）：甘肃省财政厅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张中平

日期：2025 年 5 月 26 日

经办人：张中平

日期：2025 年 5 月 26 日

乙方（盖章）：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张璟

日期：2025 年 5 月 26 日

经办人：张璟

日期：2025 年 5 月 26 日

附件 5

服务人员信息表

序号	服务/支撑部门	服务/支撑 联系人	维护工作站 值班电话	服务/维护支撑 人员联系电话	维护服 务范围
1	省公司云中台	杜海树	18919817056	18919817056	项目经 理
2	省政企客户支撑 中心	吴明兵	0931-8418220	19993133111	全省
3	兰州市政企客户 支撑中心	卢昌腾	0931-8417625	17726976587	兰州市
4	天水市政企客户 支撑中心	张恒淼	18993820077	18993820077	天水市
5	白银市政企客户 支撑中心	邹晓颖	18909435200	18909435200	白银市
6	酒泉市政企客户 支撑中心	陆寿涛	13399407092	13399407092	酒泉市
7	张掖市政企客户 支撑中心	谭建强	8212222	郭振东 /18189608413	张掖市
8	武威市政企客户 支撑中心	杨晓云	0935-2211240	18093546699	武威市
9	金昌市政企客户 支撑中心	赵寿亮	8211240	15339458122	金昌市
10	嘉峪关市政企客 户支撑中心	王作众	0937-6221240	18993779900	嘉峪关 市
11	定西市政企客户 支撑中心	蔡海军	09328213977	18198025802	定西市
12	平凉市政企客户 支撑中心	杨彦清	15309330016	18919330536	平凉市
13	庆阳市政企客户 支撑中心	姚伟力	18993418983	18993418983	庆阳市

14	陇南市政企客户 支撑中心	雷成成	0939-8211240	18993910391	陇南市
15	临夏州政企客户 支撑中心	祁永军	18909307998	18909307998	临夏州
16	甘南州政企客户 支撑中心	王伟	09418211240	13389411212	甘南州

附件 6

服务清单

序号	线路类型/服务 名称	带宽/ 流量	连接部门/用途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一	广域网线路租赁					
1	长途	100M	省财政厅-市州 财政局	13 条	60000	780000
2	本地	100M	省财政厅-兰州 市财政局	1 条	31420	31420
3	区间	40M	市州财政部门- 县财政局	68 条	6901	469268
4	区内	40M	市州财政部门- 县财政局	19 条	5537	105203
二	互联网线路租赁					
5	光纤线路	500M	互联网访问	1 条	149320	149320
6	SIM 卡		机房报警系统 短信发送	1 张	659	659
三	VPDN 专网接入					
7	VPDN 专网接入		搭建移动办公 网络	1 项	210	210
8	物联卡	10G	移动办公测试	20 张	96	1920